



关注省纪委十一届五次全会

以铁的纪律保障脱贫攻坚决战决胜

——2020年四川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综述(二)

2020年11月17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发布公告,宣布凉山州普格县、布拖县、金阳县等7个国家级贫困县退出贫困县序列。至此,四川省所有贫困县全部实现脱贫摘帽。

“这是我省各级党委、政府坚持脱贫目标标准、持之以恒下足‘绣花’功夫所取得的成绩,背后也凝结着全省纪检监察干部的心血。”四川省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2020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之年。面对最后的深度贫困堡垒,以及疫情冲击带来的叠加考验,四川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以深化“脱贫攻坚纪律作风保障年”活动为统揽,立足决战冲刺、巩固提升,持续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为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提供坚强有力的纪律保障。

聚焦凉山7县 攻克深度贫困堡垒

2020年3月13日,一场事关凉山脱贫攻坚全局的重要会议在西昌举行。

“当前,凉山州脱贫攻坚已进入攻克‘最后堡垒’阶段,要转变干部作风,创造性开展工作。”

“凉山州尤其是7个未摘帽县是影响全省乃至全国夺取脱贫攻坚胜利的控制性因素。”

中央纪委副书记、国家监委副主任徐令义,省委书记彭清华分别作出上述重要判断,明确提出要聚焦深度贫困堡垒,集中力量打一场脱贫攻坚歼灭战。

省纪委监委明确在2020年开展深化“脱贫攻坚纪律作风保障年”活动,并把聚焦凉山彝区深度贫困区列为重点工作。

按照省委统一部署要求,省纪委监委2020年3月下旬正式成立作风保障工作专班,整合省、州、县三级纪检监察工作力量,组成三个工作组,深入凉山州7个未摘帽贫困县实地督战,坚决纠正等的思想、慢的作为,以及脱贫重点没有落到户上,任务清单掩盖下的不落实等问题。

“就是要紧盯具体的人和事,围绕项目建设进度、工程建设质量、民生保障和纪律作风等四大类问题,深入田间地头,入户到人查摆问题。”省纪委监委驻县工作组负责人表示。

在这样的督战力度之下,一些典型性问题暴露出来。

截至2020年3月下旬,布拖县安全住房建成(达到入住条件)率仍不到40%,进度严重滞后。这是省纪委监委驻县工作组在布拖县督战时发现的问题。

据工作组了解,进度滞后固然受到了自然条件差、建材短缺等客观因素影响,但也有统筹协调不够、压力传导不足、工作落实不细等主观问题。

既要通过“督”把问题找出来,更要通过“战”把问题解决到位。

针对发现的问题,省纪委监委驻县工作组通过约谈和问题交办等方式进行“点对点”督促,把相关责任主体的责任压细压实。同时,省纪委监委主动作为,积极对接省级部门专班,建立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发挥协调服务作用,形成督战合力。

不到2个月,布拖县安全住房建成率便提升至98%,有力地确保了项目最终如期完工。

踏遍青山,丈量大地。在喜德县洛哈镇阿洛村村道建设工地、美姑县乐约乡巴姑村集中安置点饮水工程整改现场……驻县工作组深入219个乡镇、63个县级部门和6所医院学校开展现场督导,推动解决突出问题280个。

“

2020年,全省共清理扶贫工程项目17.7万余个,发现问题资金37.6亿元,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81人,移送司法机关55人。

”

“省纪委监委驻县工作组以‘督’促‘战’,又‘督’又‘战’,把督战的压力切实转化为解决问题、攻坚克难的合力,为攻克最后的深度贫困堡垒提供了坚强的纪律作风保障。”省纪委副书记、省监委副主任郑东风表示。

聚焦“四个不摘” 巩固脱贫质量

既集中精力做好未脱贫地区的扶贫工作,也保持韧劲抓好已脱贫地区的巩固提升工作,这种兼顾视野和分类施策办法贯穿四川深化“脱贫攻坚纪律作风保障年”活动全过程。

20天7000多斤鱼销售一空。这样的销售成绩一下就解决了绵阳市平武县铁龙堡村民的烦心事。

此前,受疫情冲击影响,该村的冷水鱼面临着运不出、销不走的问题,由此带来的损失可能产生返贫风险。

针对这一问题,平武县纪委监委督促县脱贫办等相关职能部门,通过开展电商消费扶贫行动、同城“线上点单”代购代送服务等活动,拓宽了销售渠道,成功解决了群众的急忧关切。

2020年,针对81个已脱贫县,四川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把不摘责任、不摘政策、不摘帮扶、不摘监管等“四个不摘”落实情况作为监督重点,既关注撒摊子、甩包袱、歇歇脚等作风“疲软症”,又盯牢帮扶政策不连续、不落实

等现实问题。

“全省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既要形成统一联动的监督一盘棋,也要明确各自监督重点,提升监督的精准性和实效性。”省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省纪委监委充分发挥统筹作用,通过督办重点问题和典型案件、抽查问题线索、实地督查等方式传导责任压力;市(州)纪委监委通过蹲点督查,重点加强对摘帽县的监督;县级纪委监委则发挥关键作用,把立足点放到“户”上。

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不断把监督探头擦亮,让监督事项聚焦,从严从实推动发现问题、解决在一线。

泸州市纪委监委组织纪检监察干部驻点下沉,发现叙永县乡镇卫生院只能办理部分慢性病认定的问题,督促该县卫健局、医保局“送医下乡”,在乡镇一线为1944人次进行慢性病备案,有效杜绝因病返贫现象。

广安华蓥市纪委监委把那些原本不属于贫困户,但因疾病、意外等因素而可能致贫的贫困边缘户纳入帮扶视线,督促相关职能部门通过财政资金、临时救助、社会捐助等多种方式,解决100户群众短期内面临的突出问题。

阿坝州九寨沟县纪委监委建立脱贫攻坚督查、通报、问责工作机制,对全县1580户贫困户开展全覆盖走访,反馈问题清单39份,实行挂账销号,确保脱贫攻坚各类问题整改清零,清仓见底。

“一次次监督,一轮轮督促,就是把监督充分嵌入发现问题与整改之中,以达到成果惠及群众、锤炼干部作风、夯实脱贫质量的多重效果。”省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说。

聚焦资金项目 严查腐败作风问题

足不出户,动动手指,点击村级服务中心惠民惠农“一卡通”阳光审批平台的触控屏,就能看到财政补贴资金审批情况,有没有优亲厚友、虚报冒领,一看便知。

2020年8月,眉山市被确定为全省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阳光审批工作试点市。经过半年努力,2021年1月1日阳光审批省级平台正式上线运行,随之带来的是资金审批监管信息化、便捷化、精准化。

把多卡发放整合成一卡发放,关注的是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冒领截留和便民发放问题,而建设“阳光审批”平台,则将视线前移,剑指资金审批这一关键环节。

2020年,按照省纪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工作部署要求,四川在巩固拓展前期“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成果的基础上,着力深化阳光审批监管平台建设,把审批权置于公开监督之下,构建“一卡通”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审批、

发放监督闭环。

全流程“阳光审批”、全系统“阳光发放”所带来的监管效力正逐渐释放,核实停发不符合条件资金1.43亿元。监管平台每一次作用的发挥都是管住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的积极尝试,让全省通过“一卡通”平台累计发放的680亿元资金成功惠及2687万余人。

“要盯紧扶贫项目和资金,对重点项目建设、重大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回头看’,让每一分钱都用到刀刃上,确保脱贫攻坚的质量和成色。”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委主任王雁飞多次强调。

2020年,四川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聚焦安全住房、乡村公路、公用基础设施等扶贫领域工程项目,全面铺开“明目行动”,切实开展大清理、回头看,既清程序、促进度,又核资金、查贪腐。

乐山市纪委监委对2017年以来立项建设的5510余个扶贫工程项目,以及2016年以来受理的1370余个问题线索处置情况全面进行“回头看”,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260件、处分43人。

雅安市雨城区纪委监委通过看程序、看现场、看民意等方式,对扶贫项目审批程序、监管责任、建设质量等进行“全面体检”,全力保障扶贫项目高质量建设。

在高压清理态势之下,甘孜州得荣县委原常委罗绒杰成、凉山州布拖县交通运输局原局长曲木黑沙等一批利用工程项目谋取私利的典型问题被严肃查处,释放出“谁动群众奶酪,纪委就动谁”的强烈信号,坚决打消个别人在工程建设中“捞一把”的念头。

从数据上更能直观展现清理成效。2020年,全省共清理扶贫工程项目17.7万余个,发现问题资金37.6亿元,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81人,移送司法机关55人。

紧盯县里的权、乡里的情、村这个点,在严肃查处形成有效震慑的同时,四川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还全面推动县、乡、村三级扶贫工程信息公开。泸州市在3个县75个村试点的基础上,推进全市1475个村和社区村(居)务公开规范化、精准化、常态化;凉山州在布拖县召开深化扶贫资金项目“三公开”现场会,坚决贯彻落实“省、市、县扶贫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乡、村两级扶贫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情况一律公告公示”工作要求,让“透明墙”晒出“明白账”,让“微权力”晾晒在阳光下。通过引入群众监督力量,在公开中发现问题、完善制度,探索建立长效机制,深化拓展专项治理成果,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平稳衔接,让群众获得感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杨智淋 华西都市报-封面新闻记者 曹笑

2020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处分60.4万人 包括27名省部级干部

新华社北京1月26日电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26日消息,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通报2020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情况。2020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收信访举报322.9万件次,立案61.8万件,处分60.4万人,包括省

部级干部27人,厅局级干部2859人。

通报显示,2020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收信访举报322.9万件次,处置问题线索170.3万件,谈话函询36.4万件次,立案61.8万件,处分60.4万人(其中党纪处分52.2万人)。处分省部

级干部27人,厅局级干部2859人,县处级干部2.2万人,乡科级干部8.3万人,一般干部9.9万人,农村、企业等其他人员39.8万人。

根据通报,2020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

处理共195.4万人次。其中,运用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133万人次,占总人次的68.1%;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48.5万人次,占24.8%;运用第三种形态处理7.1万人次,占3.6%;运用第四种形态处理6.8万人次,占3.5%。